

关于杭州福莱蒎特股份有限公司开展清洁生产审核的公示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推进企业开展清洁生产审核，根据生态环境部《关于深入推进重点行业清洁生产审核工作的通知》（环办科财〔2020〕27号）和《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公布2025年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企业名单的通知》（浙环函〔2025〕208号）文件要求，按照《清洁生产审核办法》、《清洁生产审核评估与验收指南》，杭州福莱蒎特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3月开始委托杭州协政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在公司范围内组织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工作，现将我公司基本信息进行公示，以接受公众监督。

企业名称：杭州福莱蒎特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李百春

企业生产规模：香豆素 100t/a、苯并二呋喃酮 100t/a、折干分散染料滤饼 5000t/a 和商品化分散染料 16000t/a。

生产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临江工业园区经五路 1919 号

排放主要污染物：COD_{cr} 107.067t/a、氨氮 7.495t/a、总氮 14.989t/a、氮氧化物 21.306t/a、二氧化硫 10t/a、颗粒物 16.923t/a、VOCs 11.9t/a。

公示时间：2025 年 7 月 7 日—2025 年 7 月 11 日

企业联系人：高晓丽

联系电话：13656650970

清洁生产审核咨询机构联系人：李田

联系电话：15868723155

杭州福莱蒎特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7 日

